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 及相关优惠政策介绍

北京技术市场管理办公室

吴子森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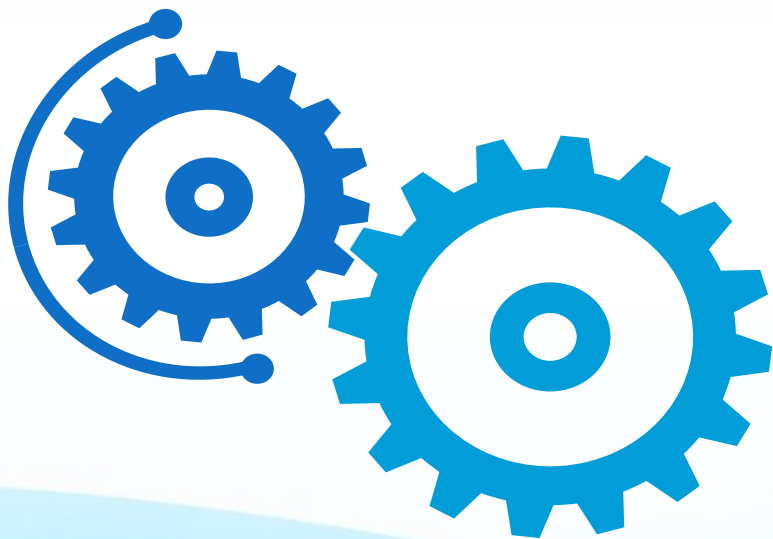
一
技术合同登记概述

二
技术合同登记相关优惠政策

三
技术合同登记流程及登记系统

一、技术合同登记概述

(一) 概念



技术合同认定

技术合同认定是指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对技术合同当事人申请认定登记的合同文本从技术上进行核查，确认其是否符合技术合同要求的专项管理工作。

经认定登记的技术合同,当事人可以持**认定登记证明**，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经审核批准后,享受国家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

一、技术合同登记概述

(二) 政策及法律法规

01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管理办法》
(国科发政字〔2000〕063号)

第三条：科学技术部管理全国技术合同认定登记工作。

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科学技术行政部门管理本行政区划的技术合同认定登记工作。地、市、区、县科学技术行政部门设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具体负责办理技术合同的认定登记工作。

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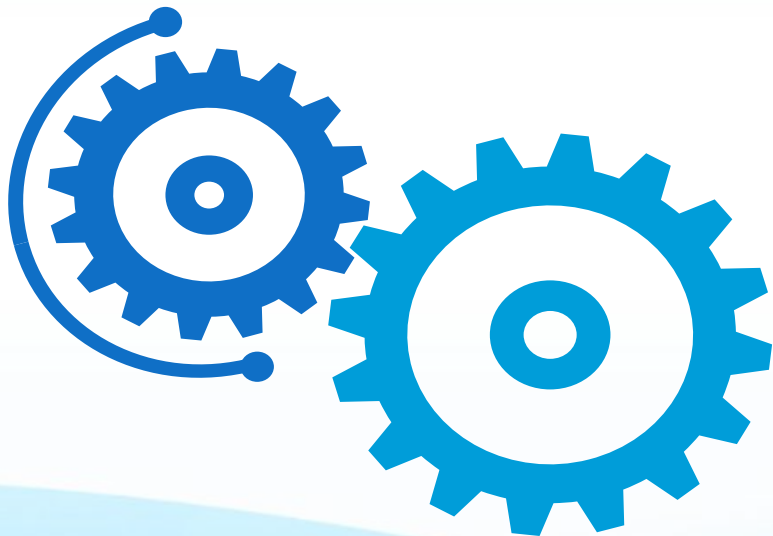
《北京市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管理办法》
(京科政发〔2002〕622号)

第二条：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市科委）授权北京技术市场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管理办)，负责管理本市行政区域内技术合同的认定登记工作。技术合同登记机构（以下简称登记机构）具体负责技术合同的认定登记。

第三条：技术合同认定登记实行按地域卖方一次性登记制度。

一、技术合同登记概述

(一) 技术合同概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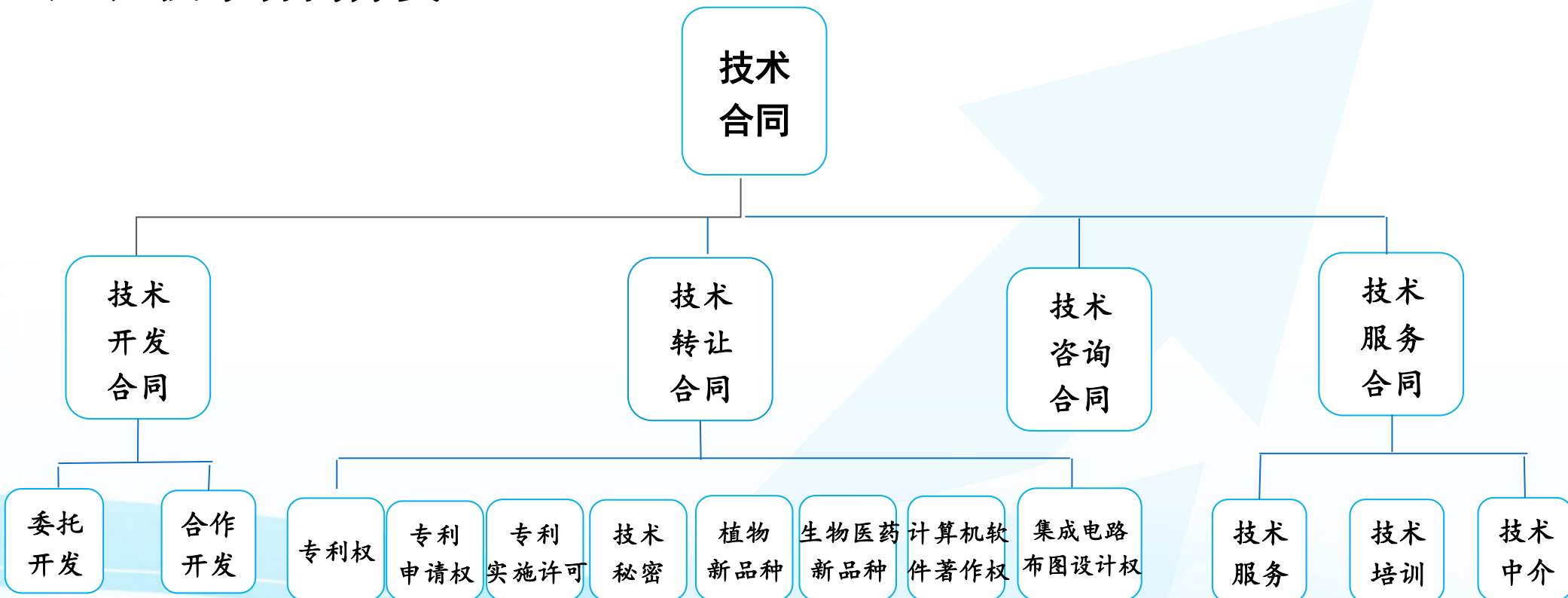


技术合同

当事人就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订立的确立相互之间**权利和义务**的合同

一、技术合同登记概述

(二) 技术合同分类:



一、技术合同登记概述

(二) 技术合同分类:

技术开发合同

当事人之间就**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新品种及其系统**的研究开发所订立的合同。技术开发合同的标的具有**创造性和新颖性**。分为委托开发合同和合作开发合同。

技术转让合同

当事人就**专利权转让、专利申请权转让、技术秘密转让、专利实施许可**所订立的合同。技术转让合同的标的是**现有的、特定的、成熟的**技术成果。

一、技术合同登记概述

(二) 技术合同分类:

技术服务合同

当事人一方以技术知识为另一方**解决特定技术问题**所订立的合同。服务方所运用的技术知识是现有的技术，并**对实施的结果承担责任**。

技术咨询合同

专业技术人员作为受托人就特定的技术项目提供**可行性论证、技术预测、专题技术调查、分析评价报告**所订立的合同。

一、技术合同登记概述

(三) 技术合同要素：



技术开发-北



二、技术合同登记相关优惠政策

01

免征增值税

减免所得税

02

03

提取技术交易奖酬金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04

05

认定高新和技术先进型企业

二、技术合同登记相关优惠政策

(一) 免征增值税

增值税

《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
(财税〔2016〕36号)

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二、技术合同登记相关优惠政策

(二) 减免所得税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

“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四）项所称符合条件的技术转让所得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是指在一个纳税年度内，居民企业技术转让所得不超过500万元的部分，免征企业所得税；超过500万元的部分，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居民企业，是指依法在中国境内成立，或者依照外国(地区)法律成立但实际管理机构在中国境内的企业。

二、技术合同登记相关优惠政策

(二) 减免所得税

- 2. 《关于居民企业技术转让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0〕111号)

(1) 技术转让的范围，包括居民企业转让专利技术、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植物新品种、生物医药新品种，以及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确定的其他技术。

(2) 本通知所称技术转让，是指居民企业转让其拥有的符合本通知第一条规定技术的所有权或5年以上（含5年）全球独占许可使用权的行为。

- 3. 《关于许可使用权技术转让所得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82号)

自2015年10月1日起，全国范围内的居民企业转让5年（含5年）以上非独占许可使用权取得的技术转让所得，纳入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技术转让所得范围。

二、技术合同登记相关优惠政策

(二) 减免所得税

- 4. 《关于科技人员取得职务科技成果转化现金奖励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6号）

依法批准设立的非营利性研究开发机构和高等学校，从职务科技成果转化收入中给予科技人员的现金奖励，可减按50%计入科技人员当月“工资、薪金所得”，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

二、技术合同登记相关优惠政策

(三) 领取技术交易奖酬金

- 1.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管理办法》（国科发政字〔2000〕063号）

“第五条 法人和其他组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根据所订立的技术合同，从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的净收入中提取一定比例作为奖励和报酬，给予职务技术成果完成人和为成果转化做出重要贡献人员的，应当申请对相关的技术合同进行认定登记，并依照有关规定提取奖金和报酬。”

- 2. 《合同法》第326条、《北京市技术市场条例》第27条

“经认定登记的技术合同，卖方可以从技术交易的净收入中提取不低于20%的比例，奖励直接参与技术研究、开发、咨询和服务的人员。”

二、技术合同登记相关优惠政策

（四）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 1.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97号）

经科技行政主管部门登记的委托、合作研究开发项目的合同，可以按照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在税前加计扣除。

二、技术合同登记相关优惠政策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30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95条、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科技部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5〕119号)

研究开发费用的加计扣除，是指企业为 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
究开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照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
照研究开发费用的50%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150%摊销。

- 3. 《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号）

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
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再按照实际
发生额的75%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175%在税前摊销。

二、技术合同登记相关优惠政策

（四）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 4. 《关于企业委托境外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8〕64号）

委托境外进行研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按照费用实际发生额的80%计入委托方的委托境外研发费用。委托境外研发费用不超过境内符合条件的研发费用三分之二的部分，可以按规定在企业所得税前加计扣除。

二、技术合同登记相关优惠政策

（五）高新和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1、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

第三章第十一条第六款：近一年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占企业同期总收入的比例不低于60%；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

第四条认定条件中：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是指企业通过研发和相关技术创新活动，取得的产品（服务）收入与技术性收入的总和。对企业取得上述收入发挥核心支持作用的技术应属于《技术领域》规定的范围。其中，技术性收入包括：

二、技术合同登记相关优惠政策

（五）高新企业和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 (1) **技术转让收入**：指企业技术创新成果通过技术贸易、技术转让所获得的收入；
- (2) **技术服务收入**：指企业利用自己的人力、物力和数据系统等为社会和本企业外的用户提供技术资料、技术咨询与市场评估、工程技术项目设计、数据处理、测试分析及其他类型的服务所获得的收入；
- (3) **接受委托研究开发收入**：指企业承担社会各方面委托研究开发、中间试验及新产品开发所获得的收入。——技术开发

二、技术合同登记相关优惠政策

（五）高新企业和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 2、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北京市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管理办法》（京科发〔2015〕39号）

第四条：企业申请认定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必须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6. 《企业上一会计年度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收入及离岸服务外包业务收入明细表》，附相关证明材料。其中：……**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合同已在市科委技术市场管理部门进行技术合同认定登记并已核定技术性收入的，由相关部门就已登记（核定）的业务收入向认定小组办公室出具证明。**

合同类型 优惠政策	技术开发	技术转让	技术咨询	技术服务
减免增值税	★	★		
免征所得税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			
高新和技术先进服 务型企业	★	★	★	★
提取奖酬金	★	★	★	★

三、技术合同登记流程及登记系统

(一) 认定登记所需材料

1. 依法已经生效的合同及相关附件（原件2份）
2. 《技术合同认定规则》中要求申办人出具的材料：
 - (1) 法人、其它组织的内部职能机构或课题组订立的合同申请认定登记的：提交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或组织负责人的）（原件1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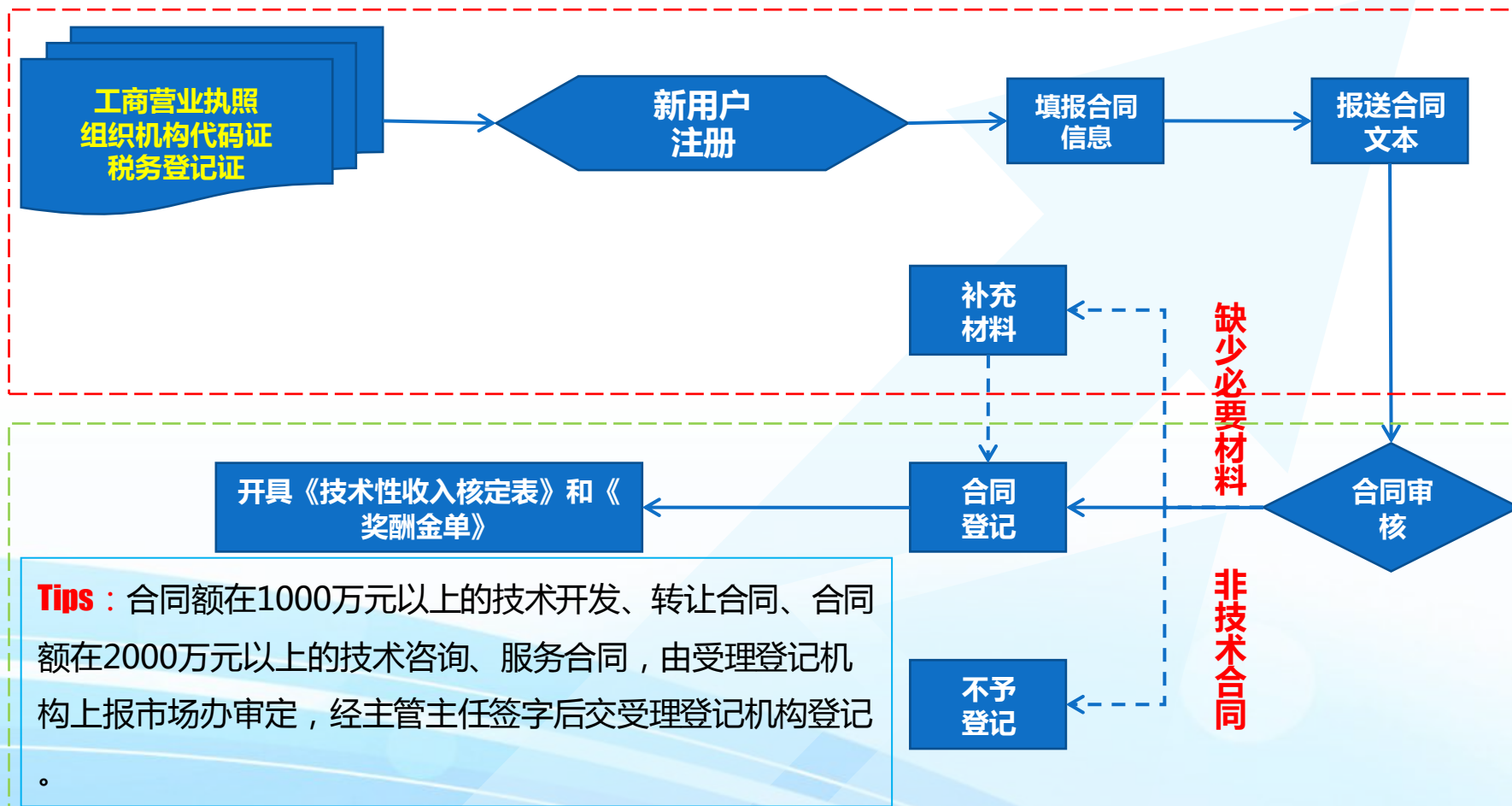
三、技术合同登记流程

(一) 认定登记所需材料

- (2) 承担政府项目而订立的合同申请认定登记的：提交双方订立的合同、协议书、任务书或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等（原件1份）
- (3) 技术合同标的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投产前需经有关部门审批或领取生产许可证的：提交生产许可证（复印件1份）或有关批准文件（复印件1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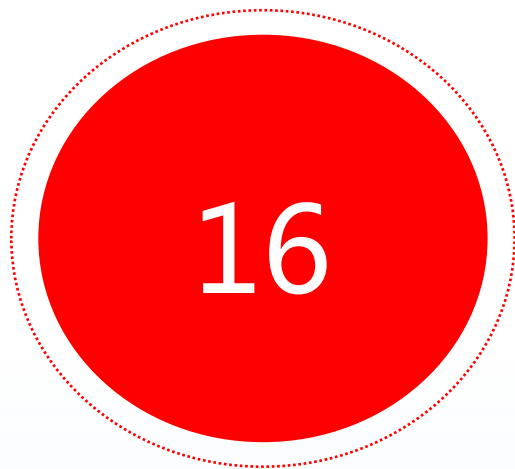
三、技术合同登记流程

(二) 登记流程



三、技术合同登记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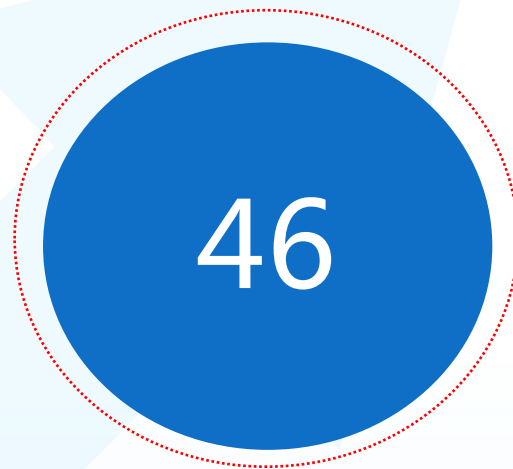
(三) 合同登记机构布局



覆盖区域



登记机构



登记点

三、技术合同登记流程

行政区	登记机构数量
西城	9
海淀	9
朝阳	6
东城	4
大兴	3
昌平	2
丰台	2
顺义	1
石景山	1
通州	1
密云	1
房山	1
平谷	1
怀柔	1
门头沟	1
延庆	1
合同登记机构分布表	



合同登记机构分布图

机构名称	联系电话	办公地址	办公时间
北京市职工技术协会技术合同登记处	83570103	北京市西城区虎坊路13号	上午8:30-11:30, 下午13:30-17:30
北京市知识产权局技术合同登记处	66127237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大街16号楼11层1102室	上午9:00-11:30, 下午14:00-17:00
核工业科技开发咨询中心技术合同登记处	68021966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西街乙二号院5号楼4层	上午9:00-11:30, 下午13:30-16:00 (周五下午不对外办公)
中国电子工业科学技术交流中心技术合同登记处	6, 238, 484, 662, 006, 660	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8号综合楼五层	上午8:30-11:30, 下午13:00-16:30
西城区科学技术委员会技术合同登记处二部	83976191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南街68号1216室	上午9:00-11:30, 下午13:30-17:00 (周一、周四对外办公)
北京科技协作中心技术合同登记处	66517191 66517146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大街16号西楼10层1013室	上午8:30-11:30, 下午13:30-16:30
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技术合同登记处	68343152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40号首建金融中心8层	上午8:30-11:30, 下午13:00-17:00
北京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技术合同登记处	66295773、62679530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	上午9:00-11:30, 下午13:30-18:00
北京工业设计促进中心技术合同登记处	82003627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31号生产力大楼B座909	上午8:30-11:30, 下午13:30-17:30

机构名称	联系电话	办公地址	办公时间
北京技术交易促进中心技术合同登记处	62577125, 62577304转登记处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甲49号	上午9:00-11:30; 下午1:30-4:00
中国科学院信息咨询中心技术合同登记处	62568696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北四环西路33号6D	上午8:30-12:00, 下午13:00-17:00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科学技术研究院技术合同登记处	82339836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238号柏彦大厦306室	上午9:00-11:30, 下午14:00-17:00
海淀园管委会(海淀区科委)技术合同登记处	82612561	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南路甲21号中关村知识产权大厦A座一层东侧	上午9:00-11:30, 下午13:30-17:00
海淀园管委会(海淀区科委)技术合同登记处招商大厦分部	8,849,781,188,497,030	北京市海淀区四季青路六号海淀招商大厦一楼西大厅	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7:00
北京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技术合同登记处中国技术交易所分部	62679530、62679531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66号中国技术交易所大厦B座16层	上午8:30-11:45, 下午13:30-17:30
海淀园管委会(海淀区科委)技术合同登记处上地分部	82898750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26号118室	上午9:00-11:30, 下午13:30-17:30
北京市科委农村发展中心技术合同登记处	51502357	北京市海淀区曙光花园中路11号北京农科大厦B座1101	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6:30
北京理工大学技术合同登记处	68912402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甲2号院5号楼	上午9:30-11:30, 下午14:00-17:00

机构名称	联系电话	办公地址	办公时间
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技术合同登记处	6, 723, 594, 467, 280, 370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96号, 农业部农机鉴定总站508室	上午9:00-11:30, 下午13:30-17:00
中国航空工业科学技术总公司技术合同登记处	84929867	北京朝阳区西大望路甲2号航空大厦6层603室	上午8:30-12:00, 下午13:30-17:00
朝阳区科学技术协会技术合同登记处	65099728	北京市朝阳区日坛北街33号	上午9:00-11:00, 下午14:00-16:00
中关村科技园区电子城科技园管理委员会技术合同登记处	64310422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甲12号电子城科技大厦	上午9:00-11:30, 下午14:00-17:30
朝阳区科学技术委员会技术合同登记处	6, 484, 299, 684, 681, 120	北京市朝阳区大屯路西奥中心B座22层	上午9:00-11:30, 下午13:30-17:00
北京生产力促进中心技术合同登记处	84935785	北京朝阳区广顺北大街5号融创动力文创园B座119	上午9:00-11:30, 下午13:30-17:00

机构名称	联系电话	办公地址	办公时间
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技术合同登记处	64019718	北京市东城区鼓楼东大街48号	上午8:30-11:30, 下午13:30-17:00
东城区科学技术委员会技术合同登记处二部	67136204 64041867	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十一条83号南楼516室	上午9:00-11:30, 下午14:00-17:30
东城区科学技术委员会技术合同登记处一部	67136204	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十一条83号南楼522室	上午9:00-11:30, 下午13:30-17:00
北京版权保护中心技术合同登记处	82357087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55号302室	上午9:00-11:30, 下午13:30-17:00

机构名称	联系电话	办公地址	办公时间
大兴区科学技术委员会技术合同登记处	69244244	北京市大兴区兴政街31号科技大厦210室	上午9:00-11:30, 下午14:00-17:00 (周一至周五办公)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技术合同登记处	67806298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10号亦城A座9层912	上午8:30-11:30, 下午13:30-17:00
北京技术交易促进中心技术合同登记处亦庄分部	59755313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14街99号33栋楼D座9层	上午9:00-11:30, 下午14:00-16:30 (周五下午不办公)

机构名称	联系电话	办公地址	办公时间
中关村科技园区昌平园管理委员会技术合同登记处	80113211	北京市昌平科技园区超前路9号	上午9:00-11:30, 下午13:00-16:30
昌平区科学技术委员会技术合同登记处	69744174	北七家镇鲁疃定泗路238号达华庄园	周一至周五9:00-11:30, 下午不对外办公
中关村科技园区丰台园管理委员会技术合同登记处	63740110	北京市丰台区科兴路9号103室	上午9:00-11:30, 下午13:30-17:30
丰台区科学技术委员会技术合同登记处	89150339	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1号北京市政务服务大厅三楼A区139窗口	上午9:00-12:00, 下午13:30-17:00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Beijing Municipal Science & Technology Commission

机构名称	联系电话	办公地址	办公时间
顺义区科学技术委员会技术合同登记处	69442523	北京市顺义区光明南街24号	上午9:00-11:00, 下午14:00-17:00
石景山区科学技术委员会技术合同登记处	68863350	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64号(工商局一层)	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7:30
通州区科学技术委员会技术合同登记处	89526652-1035	北京市通州区梨园南街326号9号楼	上午9:00-12:00, 下午13:30-17:30
密云区科学技术委员会技术合同登记处	69045776	北京市密云区西滨河路2号	上午8:30-11:30, 下午13:30-17:30
房山区科学技术委员会技术合同登记处	89350223	北京市房山区良乡政通东路1号科委234室	上午9:00-11:30, 下午13:30-17:30
怀柔区科学技术委员会技术合同登记处	69697671	北京市怀柔区湖光小区24号	上午8:30-11:30, 下午13:00-17:30
平谷区科学技术委员会技术合同登记处	69971656	北京市平谷区府前西街17号平谷区社会服务中心5层0554室	上午8:30-11:30, 下午14:00-17:30
门头沟区科学技术委员会技术合同登记处	69865984	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大街40号	上午9:00-11:00, 下午14:00-16:00 (周五下午不对外办公)
怀柔区科学技术委员会技术合同登记处	69697671	北京市怀柔区湖光小区24号	上午8:30-11:30, 下午13:00-17:30



认定登记 卖方用户注册



卖方注册

卖方持**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法人证书、身份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到登记处办理注册手续，获取**用户名和密码**，密码可自行修改。

附件 1:

技术合同登记申报方注册表

申 报 方 (卖 方 信 息)				
申报方 (卖方) 名称			登记机构	
申报方 (卖方) 分类	1 行政机关, 2 事业单位, 3 社会团体, 4 企业法人, 5 个人 (自然人), 6 其它组织			
申报方 (卖方) 性质	1 科研单位, 2 大专院校, 3 企业, 4 培训机构, 5 个体, 6 其它			
申报方 (卖方) 地区	01 东城区, 02 西城区, 05 朝阳区, 06 丰台区, 07 石景山区, 08 海淀区, 09 门头沟区, 11 房山区, 21 昌平区, 22 顺义区, 23 通州区, 24 大兴区, 26 平谷区, 27 怀柔区, 28 密云区, 29 延庆区, 71 港澳台, 80 国外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电话/传真	电子邮件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证明材料	1 组织机构代码证书, 2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 社会团体法人证书, 4 工商企业执照, 5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6 身份证, 7 护照, 8 其他		单位证书	
			组织机构代码	
			税务登记证号	
注册日期				
备注				
申 报 方 (卖 方) 承 诺				
申报方 (卖方) 名称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电话/传真		
		电子邮件		
本表申报经办人		电话		
本表填报内容由我单位完全承担, 对此真实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单位 (盖章)				

《技术合同登记申报方注册表》可由北京技术合同网上登记系统-文本下载



认定登记网上申报



网上申报

登录北京技术合同网上登记系统，以合同卖方登录，输入用户名和密码，选择合同申请，选择报送登记机构，按要求填写合同信息，完成后提交。

北京技术合同网上登记系统

210.76.97.49/Advanced/index.jsp

首页 流程图 用户须知 登记机构 文本下载

北京市网上政务服务大厅
banshi.beijing.gov.cn

您当前位置：北京技术市场网 > 系统登录

北京技术合同网上登记系统

合同卖方登录 | 管理机构登录

用户名
密码
验证码 1994 换一张

登录

主办：北京技术市场管理办公室 服务热线电话：86-10-66165645 举报电话：66517798 京ICP备10001239号
技术支持：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技术支持电话：86-10-66164814 66112558, 13810550416, 86-10-66210316



认定登记报送合同文本



网上申报后**15日内**
申办人需要提交的材料

依法生效的书面合同及相关附件

- 中文完整的合同文本**一式两份**以上，字迹清楚，**签字盖章**完整有效；
- 合同复印件应一律用A4纸，盖章并附说明；
- 需采用示范文本或符合《合同法》的其他文本；
- **加盖骑缝章**以示合同完整。



加盖骑缝章以示合同完整



认定登记报送合同文本



申办人需要提交的材料

- 《技术合同认定规则》中要求申办人出具的其他材料，包括授权证明（内部机构、课题组登记）、委托书、生产许可证或有关批准文件、知识产权权属证明、专利证书复印件、计划项目有项目主管部门同意证明等。
- 涉及专利申请权、专利权、植物新品种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的，应提交相应的知识产权权利证书复印件。
- 涉及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的，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明的复印件。

感谢 聆听

服务技术市场工作 支撑科创中心建设

吴子森 66165645

2019年9月4日